

大庄乡人民政府
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自评时间：2024 年 3 月 28 日

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大庄乡人民政府文件

大政〔2024〕33号

关于上报《大庄乡 2023 年度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考评自评报告》的报告

县财政局：

现将《大庄乡 2023 年度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考评自评报告》随文上报，请审示。



抄送：县财政局，存档。

大庄乡人民政府

2024年3月28日印发

大庄乡 2023 年度部门预算管理综合 绩效自评报告

为进一步加强我乡财政资金监管，实施好各项民生惠农政策，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规范乡镇财政涉农资金使用与管理，根据民财监绩字〔2024〕135号文件《关于开展2023年度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的要求，结合我乡实际，现就2023年度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为做好财政资金管理绩效评估工作，我乡及时成立了由党委副书记、乡长马海霞同志任组长，纪委书记周进、分管财务副乡长安相麟同志任副组长，会计室安军、出纳谢建军为成员的绩效评估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政府及其部门绩效评估工作。

二是基本支出安排及执行情况 2023年度我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为602.41万元，决算数为598.32万元，预算执行率达到99.32%；

三是项目支出安排及执行情况 2023年度我单位项目支出预算数为418.40万元，决算数为417.4万元，预算执行率达到99.76%；

四是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3年度项目支出全部按照要求设定绩效目标，绩效目标申报填写完整，产出和效益指

标明确，绩效目标紧扣发展规划，与预算数相匹配，且依据明确。

二、自评情况

一是预算编制方面。按照上级相关部门出台的文件，明确工作职责，建立全面规范、公开透明的乡预算管理制度。严格执行“两上两下”程序，规范和强化财政收支管理，对预算编制内容、编制方法、编制格式进行统一规范，进一步细化要求，提高预算管理水平。政府收支全部纳入预算，按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预算支出标准和要求、绩效目标管理等预算编制规定进行编制。

二是预算执行方面。严格执行预算编制、审批程序，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一支笔”审批制度，做到了无预算不支出、三公经费不超预算等规定。截止 2023 年底，财政资金预算执行率达到 99%以上：

三是预算资金监管。资金管理、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没有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建立了项目监管机制，按时完成预算编报确定的支出效益，财政资金预算执行率达到 99%以上：对各级监管部门反馈的问题及时整改落实。

四是预算基础管理方面。按财政要求制定了财务内控制度并有效执行；定期开展银行账户资金与会计、出纳账面的对账工作；及时公开部门预算、决算和“三公”经费支出等信息；及时缴存各类非税收入及存量资金，未出现坐收坐支现象。

三、总体评价

(一) 工作成效。一是认真执行了年初预算和财政政策要求。我乡工作经费安排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来执行，有效防止了超预算支出；二是严格按照厉行节约的要求，精打细算，规范财务管理工作，提高服务质量，降低运行成本，合理配置，提高保障能力。三是严格财经纪律，完善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加强领导干部对财经相关政策及法律法规的学习，自觉按照财政、财务管理工作的规章和制度办事；四是严格按照上级有关财政资金管理和会计核算要求，建立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

(二) 存在不足。一是由于我乡没有专业会计人员，现由出纳兼任会计工作，现在财务工作量越来越大，任务繁重，对平时业务工作专业要求性高，现有人员专业水平有限又对C6账务系统不会操作，从而影响我乡账务处理以及各项财务报表未能高效及时报送；二是乡纪委监委责任履职不力，对财务支出、项目实施监督不到位；资金使用效益有待进一步提高，绩效目标设立不够明确、细化和量化。三是乡乡财务人员经验有限，不参与具体项目实施及监管，项目资金支付时，涉及知识盲区，所以会出现项目资金支付附件收集不全，相关项目材料缺失等现象；

(三) 今后工作打算。严格落实党委主体责任，加强纪委监委监管力度；严禁各项惠农惠民资金违规开支和挤占挪用；严格执行“一卡通”支付，严禁现金发放津贴补贴。对各类惠农惠民到户、到人的补贴资金，严格执行《民和县惠农惠

民财政补助资金“一卡通”管理实施办法》（民政办〔2019〕116号）有关规定，由银行代理发放各类补贴资金；及时清理白条抵库现象，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制度，当年确实无法收回或支出的，一律登记入账；及时配备专业会计人员，加强财务财经纪律，认真完成各项财务工作。

四、提高管理绩效的举措

（一）加强管理，严控行政支出。严格“三公”经费支出的审批流程，进一步细化“三公”经费的管理，“三公”经费不超出年初预算指标。

（二）科学管理，强化财政职能作用。按照中央和省、市、县部署，进一步加强征管，进一步优化支出，进一步深化改革，进一步强化监督，推动财政运行效率和管理水平不断提升。

（三）进一步完善制度机制。坚持整改反馈问题与建立长效机制相结合，坚持治当前与管长远相结合，建立健全各类规章制度，形成相互衔接相互配套的长效工作机制，做到以制度管权管事管人。

（四）督导村级监委会发挥监督管理作用。避免流于形式。强化村级财务公开，做到事项具体化、精细化、规范化。

（五）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定期盘查，及时登记、入账、核销，做到账账相符、账表相符、账实相符。

（六）加大往来款项清理力度。及时登记明细账，避免造成坏账、呆账损失。

(七) 加强对各项涉农补贴资金的监督管理。

五、政策建议及有关说明

(一) 健全财政管理综合绩效考评机制

为顺利开展财政管理综合绩效考评工作，在不断加强财务人员个人业务学习的同时，也建议上级部门多开展培训工作和督导指导工作。针对各项业务工作水平仍需提高的问题，建议上级部门从政策解读、业务指导、人员培训等方面给予支持，共同努力夯实财政基础工作，从而有效提高财政管理水平。充分考虑地区差异和政策因素，适当修改完善部分考评指标，激励各单位高质量完成绩效考评工作。

(二) 配备专业财务人员

我乡财务人员为非财会专业人员，对于C6财务系统不会操作，专业知识特别欠缺。因此，希望上级部门能调配相关专业会计人员充实到我单位财务室，切实提高我乡财务人员业务水平，以便更好的开展大庄乡财务工作，避免造成工作滞后、预算执行不利、账务处理错误等不良影响。

附：2023年大庄乡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考评指标体系
(自评信息表)

附表2：2023年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考评指标体系（自评信息表）

一级考评指 标	考评指标		指标解释	考评得分		扣分依据
	二级考评指标	三级考评指标		指标分值	考评得分	
	预算编制及时性	考评被评价单位是否按照规定的时间要求报送部门预算及调整预算	4	4	按照预算编报文件规定时限报送并录入系统的，得4分。延后报送：每迟报一个工作日扣1分，扣完为止。	
	预算编制完整性	考评被评价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完整性要求	5	5	按照预算编报文件规定完整编制预算的，得5分；①财政结余结转资金未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的，扣1分；非税收入、事业单位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未纳入部门预算的，扣3分（其中：未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的，按照自有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对比进行计算，预算差异在10%及以内的，扣1分，预算差异超过10%的，扣3分）；②预算编报出现漏报事项（政策调整除外），对预算安排造成影响的，扣1分。	
	预算编制准确性	考评被评价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准确性要求	6	6	按照预算编报文件规定准确编制预算的，得6分。①自行新设项目、调整保障标准或补助政策，且未对变化情况和原因作出说明的，或者单位性质、经费保障方式等政策调整后未及时申请调整预算或经费的，扣2分；②预算执行中，对预算级次、科目和项目调整未按程序报批或调整次数超过3次的，以及在执行中进行二次分配的，扣2分。③预算编制时未按财政部规定的资金来源、填报格式、项目名称、申报内容等要求进行申报的，扣2分。	
预算编制 (25分)	青海数字财政系统 绩效目标编报质量 项目及政府采购预算	考核被评价单位绩效目标申报情况及其申报质量	7	7	1、项目支出全部按要求设定绩效目标，得2分；每漏报一个项目扣0.5分，扣完为止； 2、绩效目标申报填报完整，得2分；填报不完整的，一个项目扣0.5分，扣完为止； 3、产出和效益指标明确，且量化指标在50%以上的，得2分；缺少一个量化指标扣0.5分，扣完为止； 4、绩效目标紧扣发展规划，与预算数额相匹配，且依据明确的，得1分；不符合要求的，一个项目扣0.5分，扣完为止。	
			3	3	1、是否按要求及时编制年初政府采购预算，完成得2分，否则不得分； 2、编制的政府采购预算是否缺项、漏项，完成得1分，否则不得分。	
	全年预算执行率 进度	考核被评价单位预算执行进度是否落后于时间进度	5	5	年度预算执行率达到90%以上，得5分；90%以下（含90%）不得分。	



考评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扣分依据	
一级考评指标	二级考评指标	三级考评指标	指标值	考评得分	指标值	考评得分	指标值	考评得分
预算执行 (43分)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	年终结转结余规模	考核被评价年末结转资金情况	9	9	1、上年形成结转的财政资金全部形成支出或缴回财政部门不再申请使用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 2、部门当年形成的结转结余资金规模占当年部门支出决算规模的比重不超过10%的得3分，介于10%和30%之间的，得2分，高于30%的不得分； 3、部门当年形成的结转结余资金规模占当年部门支出决算规模的比重小于部门上年形成的结转结余资金规模占上年部门支出决算规模比重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		
		存量资金报告管理	考核被评价单位存量资金报告的上报情况	4	4	1、按时上报存量资金报表，得2分； 2、存量资金上报数据准确的得2分。		
		“三公”经费支出执行情况	考核被评价单位“三公经费”支出执行情况	5	5	1、“三公经费”支出达到“零增长”的要求，确保只减不增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2、“三公经费”按规定的开展标准和范围使用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		
		政府采购预算管理	考核被评价单位是否严格按照相关要求执行政府采购及政府采购预算的相关执行进度	6	6	1、对年初部门预算中安排的政府采购预算，于6月30日前完成采购计划备案并在计划备案后3个月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备案的，完成得2分，否则不得分； 2、执行过程中追加安排的政府采购预算，在文件下达后2个月内完成政府采购计划备案，完成得2分，否则不得分； 3、预算执行进度得分=政府采购预算执行完成率*2。其中：政府采购预算执行完成率=已进行合同备案的当年政府采购合同金额/部门当年政府采购计划金额*100%。		
	项目预算管理	项目支出绩效情况	考核被评价部门重点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11	10	1、按申报预算注明的时限完成项目实施和资金支出进度的得2分； 2、完成预算编报确定的支出效益，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和支出计划的得2分； 3、建立项目监管机制得2分； 4、建立资金审批制度或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得2分； 5、通过政府采购或招标，实行合同管理的得1分； 6、按照规定组织本部门开展项目绩效监控，按时提交绩效监控报告，得2分。		
		预算支出合理性	考核被评价单位的预算支出是否合理	3	3	1、资金管理、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的，得1分； 2、未出现通过签订各类虚假经济合同转移财政资金现象得1分； 3、对审计报告、财政资金专项检查、部门决算批复反馈的问题及时整改落实得1分。		

考评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扣分依据	
一级考评指标	二级考评指标	三级考评指标	考评得分	指标分值	考评得分	指标分值	考评得分	指标分值
预算资金监管 (12分)	财务管理	财务监管情况	考核被评价单位预算管理及财务和会计核算方面有无违反财经纪律规定的情况	4	4	1、制定财务工作各岗位工作职责、职责划分清晰合理的，得1分； 2、严格落实规范津补贴相关规定得1分； 3、项目资金使用过程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外借、超预算、虚列支出、白条抵账、公款私存等情况得1分； 4、按规定制定内控制度并有效执行的得1分。	93	100
		会计管理						
	信息公开	预决算公开	考核各部门是否在部门公开网站及政府公开网站按照预算公开要求，及时、全面、完整、准确、一致性的公开预决算信息	3	3	1、根据新政府会计制度，会计账簿设置齐全、规范，会计科目设置合理、合规得1分； 2、建立健全资产管理管理制度并按规定实施的得1分； 3、固定资产登记、入账、核销情况符合相关规定得1分； 4、严格执行银行账户变更、撤销的财政审批备案制度，无违规和多头开设账户得1分； 5、定期开展银行账户资金与会计、出纳账面的对账工作得1分； 6、账面数和决算报表相符，达到账表相符、账实相符得2分，每一个不符项扣1分，扣完为止； 7、参加财务人员能力提升培训每年不少于1次，完成得1分	6	8
		非税收入管理						
	预算管理改革推进情况	公务卡执行情况	考核部门按照相关规定管理非税收入情况	4	4	1、按要求及时、全面、完整、准确、一致性公开预算信息的，得3分；对监督系统检查中发现未按要求公开预算信息的，每发现一处违规问题，扣1分，扣完为止。 2、按县财政的相关要求，及时足额缴存各类非税收入得2分； 3、未出现设立过渡户及坐收坐支现象得2分。	2	4
		往来款管理						
	预算基础管理 (20分)	预算综合绩效管理情况	考核被评价单位往来款管理相关情况	4	2	1、完成100%-81%得4分，完成61%-80%得3分，完成41%-60%得2分，完成21%-40%得1分，20%以下不得分； 2、一个月内出现大额提现两期以上不得分。	5	5
		预算综合绩效管理	考核被评价单位预算管理综合绩效开展情况					

